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阿华”）、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阿秀”）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稳健型短期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下同），在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和广西阿秀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绝味食品股

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和广西阿秀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该额度。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36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608,00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52.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80,363,993.26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1,258,932.96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714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目前，公司各募投项目均正常开展，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影响。募集资金投入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发行名称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18,036.4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6,125.89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42.33	2027 年 10 月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 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51.32	2026 年 12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的数据。

（四）投资方式

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稳健型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 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3.29	0
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7.08	0
3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4.33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0.15	0
5	结构性存款	21,000.00	21,000.00	41.01	0
6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29.34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8	结构性存款	21,500.00	21,500.00	36.73	0
9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2.29	0
10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11,000.00	15.95	0
11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18,000.00	76.50	0
12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63.29	0
13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18,000.00	36.00	0

14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7.01	0
15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18.30	0
1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47.01	0
17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18,000.00	72.00	0
1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9.73	0
合计				564.39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9,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1.83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335.6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7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7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和广西阿秀合计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稳健型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并定期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稳健型短期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理财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绝味食品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广西阿秀合计使用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含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并增加股东回报。公司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